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

(含所属事业单位)

目 录

第一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政法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指导协调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全县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县见义勇为工作。

（三）负责全县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四）监督和支持政法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部门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部门依法办理

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部门开展案件的评查工作。对政法部门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指导全县司法救助工作。

（五）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六）指导协调全县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工作。

（七）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组织指导全县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门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

（八）协调指导全县反邪教工作。

（九）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县政法智能化建设。

（十）代管通城县法学会。

（十一）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的构成及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城县政法委部门预算根据县政府机构改革核定的内设机构及县编办批复的局直属事业单位设置情况，纳入2021年通城县政法委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如下：

（一）办公室

（二）干部股

（三）执法监督股

（四）综治指导股

（五）维稳指导股

（六）政治安全股

三、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2021年底，通城县政法委核定的行政编制12人，工勤事业编制数4人。在岗人数22人，离退休1人。

第二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收入决算数 855.05 万元、支出决算数 855.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65.29 万元，减少 7%，支出减少 65.29 万元，减少 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开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收入决算 855.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5.05 万元，占比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支出决算 85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05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47%；项目支出 456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53%。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855.05 万元、支出决算数 855.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65.29 万元，减少 7%，支出减少 65.29 万元，减少 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开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855.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了 63.95 万元，减少 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开支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399.05 万元，项目支出 456 万元；全部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55.05，占总支出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9.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3.95 万元，减少 1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开支减少。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53.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8.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4%；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为 6.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 万元的 132%。多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预测没有预算公车运行费。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持平。

2、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6 万元，比上年增减少 0.28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控制公车运行费。

3、公务接待费决算 5.07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增加了 0.07 万元，增幅 1.4%，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 5.07 万元，接待 70 批次、620 余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与上年决算数 4.88 万元相比增加 0.19 万元，增幅 3.8%。增加的原因是工作量增大。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说明

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07 万元，其中：

办公费 7.88 万元，印刷费 3.0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31 万元，电费 6.71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6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维修（护）费 1.88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5.07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0 万

元，被装购置费 0.0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0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 万元，工会经费 13.04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2.33，减幅 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开支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通城县政法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城县政法委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通城县政法委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优”。评价结果类型为“A”。项目与目前政策相符，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监控有效，工作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际支出没有超预算，达到了预定的目标。项目的实施对我单位做好履职的服务工作起到了充分保障作用。

2021 年度政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1.11.25

单位名称	通城县委政法委
------	---------

基本支出总额		399			项目支出总额		45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919	855	93%	20分		
年度目标（80分）		一是全力确保政治安全。二是切实维护疫后稳定。三是主动服务经济大局。四是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五是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六是扎实推进政法领域改革。七是加快推进政法智能化建设。八是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乡、村（社区）三级平台全覆盖		197	197	10	
		质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建设全覆盖		100%	100%	5	
		数量指标	用于化解信访积案、处置突发事件等		及时处理化解信访积案	及时	5	
		数量指标	全县11个乡镇185个村社区平安创建全覆盖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		367	367	10	
		数量指标	政法部门申报司法救助案件处置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维护全县政治安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社会效益指标	适当救济特定对象，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推进平安通城建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社会稳定和谐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 分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以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为抓手，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完成年初目标值。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救助司法过程中的困难群众，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网格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形成全面掌握实情、及时反映民情、迅速解决问题、有效化解矛盾的管理服务长效机制，有利于创建新型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支撑体系，提升社会管理的效能和服务质量。

政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3 万元，执行数为 1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全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网格管理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7.1 万元，执行数为 15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招录 66 名网格员，加强社会综合治理，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各个项目经费投入还远远不够；二是项目执行过程中专业人士不够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经费投入和人力的投入。

2021. 11. 25

项目名称		网格服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60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乡、村（社区）三级平台全覆盖		197	197	10
		质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建设全覆盖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内		预算内	预算内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成效提升明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管理服务能力		有影响	有影响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工作举措：一是建立三级网格化服务平台，建立运行机制及工作制度，推进“全科网络”建设，扎实开展网格化服务工作；二是规范网格员职责定位，使网格员将工作重心转移到发现问题、采集信息、调解矛盾、上报隐患等工作上来。三是该项目资金使用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2021 年度政法委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

2021.11.25

项目名称		政法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3	163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	用于化解信访积案、处置突发事件等		及时处理化解信访积案	及时	10	

分)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 11 个乡镇 185 个村社区平安创建全覆盖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网络运行和维护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社会稳定和谐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体系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工作举措：一是按时召开平安创建领导小组会议，安排部署全年平安通城建设工作，提高了平安创建覆盖面，完成年初目标值；二是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较好，资金使用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通过建立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立运行机制及工作制度，推进“全科网络”建设，群众满意度较高。				

2021 年度网格员工资及工作经费项目 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1.11.25

项目名称	网格员工资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7.1	157.1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全县全覆盖		66个	66个	15
		质量指标	定期收集全县信息全覆盖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平安通城、法治通城建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推通城政法高质量发展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15
	满意 度 指 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工作举措：一是县网格中心年初谋划网格工作要点，定期对网格工作进行考核，助推网格服务管理工作落地落实。二是66个网格员遍布全县，积极排查、走访，及时发现问题，化解问题，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有利于提升群众满意度。					

2021 年度严重精神病患者以奖代补资金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1.11.25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病患者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	30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		367	367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社会稳定和谐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工作举措：一是年初由县卫健局对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核定；二是据实发放以奖代补经费，有利于调动和提高监护人履行监护责任的积极性，妥善看护好居家患者，确保不因疏于监护管控而导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将发挥积极作用。					

2021 年度司法救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2021.11.25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项目类别	1、一般公共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部门申报司法救助案件处置		及时	及时	15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符合率		100%	100%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适当救济特定对象, 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工作举措: 一是政法部门严格按照湖北省司法救助实施细则向政法委申报司法救助案件; 二是政法委对案件进行讨论审核, 拨付司法救助资金给受害人; 三是利用司法救助切实化解社会矛盾, 有利于维护公平正义。					

2021 年度政法工作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通城县委政法委

填报日期: 2021.11.25

项目名称	政法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通城县委政法委	项目实施单位	政法委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

第四部分 通城县政法委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另附）